

# 泉州 市 教 育 局

泉教工[2005] 19 号

## 关于举办泉州市音乐教师技能比赛的补充通知

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、教育工会、市直学校、工会：

根据泉教工[2005]12 号“关于举办泉州市音乐教师技能比赛的通知”精神，经研究泉州市音乐教师技能比赛定于 2005 年 9 月 6-8 日举办。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比赛时间、地点：

1、2005 年 9 月 6 日下午 4 00 在泉州市教育局三楼会议室召开领队会。进行抽签，未参加领队会代表队由市教育工会统一代为抽签。

### 2、比赛项目时间安排：

舞蹈：9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一天

声乐：9 月 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市直学校选手；

下午各县（区、市）选手

比赛时间为上午 8：30-11：30

下午 2：30--6：00

### 3、比赛地点：泉州市华侨职校礼堂

### 二、评委与评奖办法：

- 1、将请省内声乐、舞蹈专家、教授若干名来泉担任此次比赛评委；
- 2、声乐组将分各县（区、市）组、市直学校两组进行评比；
- 3、由于舞蹈参赛作品不多，将各县（区、市）和市直学校合为一组进行比赛；
- 4、比赛为一次性决赛；
- 5、比赛将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名。

### 三、其它注意事项：

- 1、比赛选手的伴奏带可使用光盘或磁带，由于光盘或磁带出现伴奏问题影响比赛成绩由选手自行负责。
- 2、泉州市华侨职校为本次比赛提供一架三角钢琴，选手也可采用钢琴伴奏。
- 3、参赛有关人员的差旅费、住宿费等有关费用回原单位报销，选手食宿可与泉州市教育中心联系。联系电话：22784337。

泉州市教育局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泉州市教育工会  
二        五年八月二十四日

---

抄送：省教育厅、省总工会、省总工会教科文卫体工会、  
           泉州市委教育工委、市总工会、市教育局党组

---